

# 关于开展暑期安全检查的通知

各所、各中心、各部门：

根据教科院 2014 年工作安排，按照《首都高校“平安校园”创建工作方案》要求，经院领导同意，暑假前将在我院开展一次安全检查。

## 一、总体要求和目标

按照全覆盖、重实效的总体要求，全面摸清安全隐患和薄弱环节，通过落实责任、认真整改、健全制度，彻底排除安全隐患，增强全院职工安全意识，进一步提高安全保障水平，有效防范和坚决遏制重大事故发生，确保教科院安全稳定。

## 二、时间和范围

2014 年 7 月 3 日至 7 月 10 日，院组织检查。检查范围：各所、各中心、各部门及企业。

## 三、检查内容和重点

以教科院安全台帐为基础，以办公室、食堂、配电室、书库及各类库房等场所为重点，着重检查消防安全责任制落实情况和安全保卫措施落实情况，排查防火、防盗等安全隐患。

以 95 号院为重点，重点检查假前安全事项宣讲和传达情况，检查各部门配合联合大学施工的宣教工作落实情况。

着重检查食堂人员卫生、环境卫生以及食品原料采购、存储、加工等各环节，食品安全管理制度和规范的落实情况。

## 四、检查方式

1. 单位自查：各单位按照教科院安全台帐规定范围，对各单位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和宣传，对直接责任区域进行检查和整改，力争做到全覆盖，排除安全隐患，基建行政处负责做好公共区域的检查整改。

2、联合检查：由院领导带队，院办和基建行政处组成安全检查组对全院属进行安全检查，重点检查各单位自查工作落实情况，并对检查结果将进行通报。

## 五、工作要求

(一)高度重视，加强组织领导。各单位要以对教科院和职工高度负责的态度，认真组织开展好自查工作。明确安全工作的负责人和牵头人，结合实际，制定具体实施方案，迅速部署实施。

(二)注重宣传，形成工作合力。各单位要充分利用暑假前各种会议时间，对安全检查进行广泛宣传发动，积极争取教职工的支持，共同推进教科院安全稳定工作。

(三)务求取得实效。检查要切实做到不留死角、不留盲区、不走过场，狠抓落实，确保检查取得实效。

(四)重安全保稳定。做好安全检查的同时，要关注每一位教职工的思想动态，提高安全稳定意识。

基建行政处  
2014年7月2日